

南丹县罗富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意见

2022年05月10日，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组织专家现场评审，根据《南丹县罗富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河池市南丹县罗富镇。场地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7.403556°、北纬 24.959730°。

项目总投资 1597.74 万元，占地面积约 2335.5m²，处理规模为 500m³/d，服务范围为罗富镇中心镇区街道及附近居民生活区。配套污水管网长度为 3.6km，干管选用 DN400 的球墨铸铁管，支管选用 DN400 的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栓波纹管，并建设一座污水提升泵站。建成后，处理规模达到 500m³/d。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01 月委托广西桂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南丹县罗富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原南丹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9 年 01 月 08 日对该项目进行批复。项目于 2019 年 04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03 月建设完成，并于 2020 年 04 月投入试运行。2021 年 03 月 28 日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51221200970765Q005Q）。

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09 日委托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2 年 05 月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监测报告及现场调查情况编制完成《南丹县罗富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597.7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6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2.5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包括固体废物、废气、废水、噪声、及环境风险。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生产地址、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环保措施、环保设备与环评基本一致项目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污水厂尾水及职工生活污水。项目主要接纳处理罗富镇镇区生活污水，与职工生活污水，污水经“预处理工艺+接触氧化（A/O+填料）工艺+紫外消毒工艺”处理后排入罗富河

项目外排废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总磷、氨氮、总氮均符合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修改单表 1 一级 B 标准限值的要求。

(二)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内格栅井、缺氧池、好氧池、污泥浓缩池运行时产生的恶臭。通过封闭或半封闭、喷洒除臭剂、厂区内外构建物周围设置绿化隔离带等措施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表 4 中二级标准的要求。

(三)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潜污泵、罗茨风机、加药搅拌机、螺杆泵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安装消声器、减震垫、优化设备布局、建设围墙、强化绿化等降噪措施，有效减轻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

项目昼间、夜间厂界噪声均符合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要求。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污水处理运行时产生的格栅渣、脱水污泥及职工生活垃圾。格栅渣经收集后与职工生活垃圾交由南丹县罗富镇环卫部门一并外运处

理；脱水污泥经收集后定期外运至车河镇金竹坳南丹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项目日常环保工作设置专人负责，确保环保措施有效落实、环保设施正常运转以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项目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单位对有组织废气及周围环境质量进行监测。

四、综合结论

项目在施工和营运期过程中认真执行了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落实了“三同时”制度，采取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基本有效，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项目总体上按环评和批复要求落实了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及环境风险的环保措施，环境保护工作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五、建议与采取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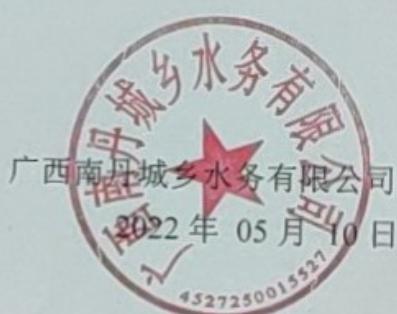
（1）完善管理机制，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加强操作人员的技术培训，严格按照操作规程操作，避免发生污染事故；

（2）严格执行设备维修保养制度，定期检修，尽量避免污染环境的事件发生；

（3）尽快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备案工作，认真落实生态主管部门的要求；

（4）对员工进行经常性的环保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和操作技能。加强对应急预案的演练，落实对事故性污染的控制和相关的防范措施。

六、验收小组人员信息见附件



附件

南丹县罗富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人员信息表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蒋东晓	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副总	18670838686
吴洪	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质办主任	13788188000
牛华兵	广西南丹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8007786257
李才信	广西河池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8007787783
戴启波	广西华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15296098128
范鹏程	河池中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077888036

